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2—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厦门信达（证券代码000701），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年4月22日、4月25日、4月2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自查和电话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经电话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披露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6），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3、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披露《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27），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不存在应修正《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
- 4、《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2—31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为了真实反映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经测试，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30,349.08万元，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3,016.12万元，二〇二一年第四季度核销各类资产原值为425.10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二〇二一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各类资产进行清查，同意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二〇二一年度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30,349.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注：本公告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公告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三)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应收保理款等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或当单项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上述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变动情况，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30万元；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金额4,508.81万元，其中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3.02万元，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2,056.20万元，计提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1,998.77万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应收保理款和其他流动资产坏账准备金额456.86万元。

2、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2,787.91万元。

3、其他各类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

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公司每年年末进行商誉减值测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来确定，其后年度采用稳定的净现金流量。本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136.03万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917.63万元。

（四）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各类资产减值损失影响本期利润总额为-27,016.30万元，影响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1,688.36万元。

二、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截至2022年3月31日各类资产进行清查，同意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库存商品、产成品等存货市场价格下跌，根据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016.12万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543.11万元。

（二）公司计提资产价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情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473.00万元，共计影响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2,473.00万元,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733.96万元。

三、二〇二一年第四季度核销部分资产情况

二〇二一年第四季度，公司对部分明确表明无法收回的资产进行核销，合计金额为425.10万元，不影响本年利润总额，具体情况如下：

1、核销子公司对广州市蚁道互联网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原值34.98万元，申请强制执行后无可供执行财产，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属非关联方应收账款，冲减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34.98万元，不影响本年利润，核销后账销案存，并继续追讨。

2、核销子公司对厦门市新阳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原值共计390.12万元。上述应收保理款因申请强制执行后无可供执行财产，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属非关联方应收款项，冲减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390.12万元，不影响本年利润，核销后账销案存，并继续追讨。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2—30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程文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声明

1、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程文文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一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程文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

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独立董事程文文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公告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公告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表决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文文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文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征集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征集人与征集表决权涉及的提案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征集表决权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

征集人保证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表决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二、征集表决权的具体事项

(一) 征集表决权涉及的股东大会情况

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的表决权,本次征集表决权的议案如下: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征集人仅就股东大会部分提案征集表决权,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在委托征集人对上述相关提案行使表决权的同时,明确对本次股东大会其他提案的投票意见的,可由征集人按其意见代为表决。

(二) 征集主张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度第六次会议，并且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投了赞成票，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表决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2022年5月11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表决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相关文件。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表决权由公司证券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邮寄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邮寄式

的，以公司签收日为送达日。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11楼证券部

邮编：361016

联系人：蔡韵玲

联系电话：0592-5608117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第四步：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称记载内容相符。

（五）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表决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六）股东将征集事项表决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 1、股东将征集事项表决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 2、股东将征集事项表决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但其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自主行使表决权的，视为已撤销表决权授权委托，表决结果以该股东提交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为准；
-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由于征集表决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程文文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表决权制作并公告的《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表决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中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

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程文文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如下指示就下列议案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表决权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注：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单位委托须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受托人仅就股东大会部分提案征集表决权，委托人同时明确对其他提案的投票意见的，由受托人按委托人的意见代为表决；委托人未委托受托人对其他提案代为表决的，由委托人对未被征集表决权的提案另行表决，如委托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表决权的提案的表决权利。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二〇二一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2-27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注：1、上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包含报告期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利息31,294,999.98元，扣除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3,779,339.16元，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时均扣除了永续债及利息的影响。

2、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了限制性股票的稀释性。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上期末偿还到期债务；
- 2、本报告期末衍生金融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本期末持有的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增加；
- 3、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本期使用票据结算的业务增加；
- 4、本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度期末减少，主要是期初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或背书；
- 5、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本期期货保证金增加；
- 6、本报告期末存货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供应链业务增长，存货增加；
- 7、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本期末理财产品余额增加；
- 8、本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本期业务发展需要增加银行借款；
- 9、本报告期末衍生金融负债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本期末持有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减少；
- 10、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供应链业务增加且未到期结算；

- 11、本报告期末合同负债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供应链业务预收货款增加；
- 12、本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度期末减少，主要是本期缴纳了上期末应缴税费；
- 13、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度期末增加，主要是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 14、本报告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长，税金及附加增加；
- 15、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票据贴息和汇兑损失减少；
- 16、本报告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 17、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期货合约处置投资收益增加；
- 18、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末持有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减少；
- 19、本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 20、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 21、本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处置试驾车等产生处置收益增加；
- 22、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客户发生违约金额减少；
- 23、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
- 24、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购销业务净流出减少；
- 25、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增加；
- 26、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向控股股东的借款减少；

27、本报告期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汇率波动较小。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法定代表人：李植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伟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灿灿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二)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